

我们的

节日

桃花红雨英雄血

□ 尚伟

清明时节,到烈士陵园为革命英烈扫墓,不仅是一种情感的缅怀,更是一种精神的传承

清明时节草木繁茂,外出踏青,祭奠先人,成为中国人的习俗。这个节日于中国人还有另一层意涵:人们不仅要祭奠生养后代的先辈,还要祭奠为民族大义而献身的先烈。

天地英雄气,千秋尚凛然。在中华民族的集体记忆中,无数革命英烈、仁人志士,为了人民的幸福、民族的解放和国家的富强,在硝烟弥漫的战场上英勇战斗,在国家建设的第一线顽强拼搏,把全部青春和热血,奉献给了脚下的神圣热土和心中的崇高信念。“桃花红雨英雄血,碧海丹霞志士心。今日神州看奋起,陵园千古慰忠魂”。清明时节,到烈士陵园为革命英烈扫墓,不仅是一种情感的缅怀,更是一种精神的传承。

这种传承中,有一种精神,叫做忠诚信仰。1935年1月,方志敏率领的红10军团北上抗日先遣队在通过皖南怀玉山区封锁线时,部队陷入敌人的重围。由于叛徒告密,方志敏不幸被俘。蒋介石获悉方志敏被俘,立即密令国民党江西省党部千方百计劝降方志敏。面对敌人的威逼利诱,方志敏始终怀着对共产主义的美好憧憬,忠贞不屈,大义凛然。在黑暗潮湿的牢房里,重病在身的方志敏连续写下了《可爱的中国》《清贫》《狱中纪实》等著作。他的著名诗句“敌人只能砍下我们的头颅,决不能动摇我们的信仰!因为我们信仰的主义,乃是宇宙的真理!”生动诠释了共产党员坚定的革命气节和崇高的人生追求。

这种传承中,有一种精神,叫做爱国主义。著名抗日英雄、爱国将领吉鸿昌,曾因对“围剿”红军态度消极而被蒋介石解除兵权,强令其出国“考察”。在旅居国外的日子里,吉鸿昌积极向侨胞宣传抗日救国的道理,号召大家团结起来同仇敌愾、救亡图存。面对外国人的歧视,他掷地有声地说:“中国人顶天立地,有尊严,有志气,做一个中国人堂堂正正、无上光荣!”他还找了一块小木牌,工工整整地写上“我是中国人”五个字。每次外出或参加宴会,他都别在胸前,昂首阔步。今天,这种爱国情怀和浩然正气,仍是激励中华儿女为实现中国梦而团结奋斗的精神支柱。

这种传承中,有一种精神,叫做顽强不屈。1934年11月下旬的湘江之战中,红军34师师长陈树湘率领全师掩护党中央和主力红军安全渡过湘江后,被敌人截断在湘江东岸,陷入了重重包围。所有联络被切断,阵地变成了淹没在血海中的孤岛。12月12日,部队已不足300人。陈树湘指挥部队抢渡牯子河时,被敌人的子弹穿透腹部。他用腰带压住伤口,忍着剧痛继续指挥部队战斗,后来不幸被俘。敌人得知他的身份后,百般威逼利诱。陈树湘始终不为所动,趁敌人不备猛然用双手撕开缠绕在腹部的绷带,忍着剧痛从伤口处掏出肠子用力把它扯断,实现了“为苏维埃新中国流尽最后一滴血”的誓言,谱写了一曲贞守革命气节、维护军人荣誉的英雄壮歌。

这种传承中,有一种精神,叫做为了人民。1931年7月底,王若飞受命从莫斯科到内蒙古领导革命斗争,因叛徒出卖被捕。面对敌人的拷问,他毫不畏惧,宁死不屈,还把审理当成宣传革命道理的好机会,在法庭上慷慨激昂地宣传中国共产党的抗日救国主张,痛批国民党蒋介石的种种卖国罪行。敌军官对王若飞的表现十分不解,问他到底是为了什么,王若飞坚定地回答:“我们共产党人最高的信仰就是一切为了人民。能为真理、为人民而死,是我最大的光荣。”“一切要为人民打算”,这是王若飞的坚定信念,也是中国共产党人的价值追求。

这种传承中,有一种精神,叫做铁纪如山。1952年10月的一天,中国人民志愿军战士邱少云随部队执行潜伏任务。敌人的一枚燃烧弹落在了离邱少云两米远的草地上。霎时间,飞溅的汽油燃烧液溅着他身上的伪装,立刻燃起熊熊火焰。这时,只要他打几个滚翻,身上的火很容易扑灭。在他的身后,还有一条小水沟,滚进去也能把火熄灭。但是,此刻山上山下有几十架望远镜对着燃烧的地方,只要出现一丝动静,敌人的炮火顷刻之间就会把潜伏地区炸成焦土。邱少云紧咬牙关,身子紧紧贴住地皮,双脚死死蹬住地面,两手深深插进泥土。熊熊的火焰无情地迅速蔓延,邱少云却像一块不可撼动的岩石,伏在火中一动不动,直至献出年轻的生命。

据统计,革命战争年代以来,约有2000万烈士为中国革命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。英烈精神,已融入中华民族的血脉,积淀为代代传承的基因。每年清明,当人们踏着春的脚步来到烈士陵园,又会发现,曾经的烽烟蔽日,战火凄迷,都在这个特定的时间点上定格。无论历史是否记下英烈的姓名,他们走过了岁月,留下的是永远的芳华……

(作者系军事科学院军队政治工作研究院研究员)

责任编辑 李丹
美编 高妍

“清明时节出郊原,寂寂山城柳映门”。在浩如烟海的诗词书画之中,我们可以一品文人墨客赋予清明节的多重文化意境。即便如此,清明节,这一随时代变迁而不断积淀、升华的节日,其深厚的文化意蕴远非一纸诗画所能道尽。缅怀与期待、人伦与理想,这些看似矛盾的词组都融汇在色彩浓郁的民俗节日之中

慎终追远又清明

□ 武志伟



阳春三月,春暖花开,万物复苏,清明又至。“清明时节雨纷纷,路上行人欲断魂”。对我们来说,清明节绝不仅仅是休息娱乐的假日,更是承载着深厚民族文化的农耕文明的智慧。作为承续了两千多年历史的中华传统节日,清明文化在时间的积淀中不断更新、升华;而当代人在铭记、传承传统的同时,也赋予清明节更多时代内涵与现代活力。

传统之源
节气、祭扫、踏春

清明,本是二十四节气之一。根据《淮南子·天文训》记载,“春分后十五日,斗指乙,则清明风至,音比仲吕”。时间是大自然的产物,节气展现的则是农耕文明的智慧。2016年,“二十四节气——中国人通过观察太阳周年运动而形成的时间知识体系及其实践”被列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,便是对其文化内涵的极大肯定。先民通过观察天文地理、气象物候,来感知自然变化、安排农业活动,敬天顺时,依农得时,从而创造了二十四节气。所谓“认识一个民族,其实就是认识它如何使用时间”,节气犹如包裹着中华民族农耕文化的文化密码,具有时间性与实践性的双重含义。从中既可以窥探出古人如何以人之理性追问天地运行与造化万物,更鲜活地展现了“天人合一”“和谐共生”的文化理念。从自然中推演人文,在人文中回归自然,这就是中华民族的文化之基、哲学之本。

唐宋之后,清明节逐渐融合了寒食

节与上巳节的习俗,扫墓祭祖成为节日的核心内容之一。正如《弟子规》中所言,“死,葬之以礼,祭之以礼”。唐玄宗时敕令“士庶之家,宜许上墓,编入五礼,永为常式”,扫墓祭祖的风俗随之逐渐固定下来。在双亲先祖的墓前,斟一壶清酒,备一餐食物,燃一对蜡烛,焚一叠纸钱。在飘忽不定的烟火前,古人跪述对先人的无限哀思,感念双亲的生育之恩,缅怀父母的音容笑貌。中华文化素来重视“慎终追远,民德归厚”,扫墓祭祖便是这一文化意识的凝结与升华。它不仅仅是个人情感与心境的表达,更借助年复一年、家族同体、感情充沛的仪式重演,唤醒、塑造和强化了家族、族群、集体的共同记忆以及中华民族的家国情怀。基于此,中华民族的文化便有了人文情感与生命延续的厚度。

“梨花风起正清明,游子寻春半出城。日暮笙歌收拾去,万株杨柳属流莺”。随着节令习俗从祭典性向娱乐性与礼仪性的演变,踏春出游、荡秋千、蹴鞠、放风筝等活动在唐宋时期也逐渐成为清明节的另一项文化内容。扫墓祭祖渲染了清明节的肃穆,踏春出游则展现出清明文化的灵动。这一对看似矛盾却又融为一体节日色调,赋予了清明节更为深远的文化内涵。在草长莺飞、层林渐绿的阳春三月亲近自然、感受新生,一驱内心的抑郁与冬日的寒气,这是顺应天时、人地和谐的最好展现;而将春天蓬勃的生机与缅怀先人的悲凉共置心中,又展现了古人悲欢与共、生死并置的人生哲学。所以,清明节不仅彰显了“哀而不伤,乐而不淫”的中庸文化,更塑造了“追思先人,勿忘生者”的生命境界。于是,中华民族便有了直面生死的勇气与豁达。

时代之本
追忆、缅怀、感恩

“清明一霎又今朝”。经典而不封闭,规范而不拘囿,正是优秀传统文化的发展路径。在传承历史底色与文化积淀的同时,时代应赋予其更多的现代气息。

追忆先人,是清明节传承不绝、延续至今的核心文化内涵。天下之人皆有父母,族群各有祖先,民族亦有本源。这种“我是谁”的心灵追问,扎根于每位华夏儿女的心中。纵使生活散于五洲,但是寻根谒祖的观念仍可将我们聚于华夏。所以,每年清明前后,无论是在机场、口岸,还是各地的乡间小道,都能见到返乡祭祖的人文之景。不过,情感是不变的,仪式是流动的。扫墓祭祖的形式并非是对传统旧制的完全沿袭。借鲜花表达哀思,用文字延续情感;以植树培土感念生养之恩,建石陵园寄托追思之情。我们已然看到了仪式的创新性发展,期待更多文明、合理

文化之义
文化常在,民族不老

文化认同,是一个民族的身份、标志,更是民族的根基与内核。作为民族凝聚的精神纽带,民族生命的延续基础,文化认同从精神层面回答了“民族是谁”的问题。从其内容结构来看,文化认同是一个由多种文化元素、价值观、道德规范组成的金字塔,其根基就是民族优秀的传统文化。

作为传统文化的一种表现形式,节日凭借其体验式的仪式活动,变成了活在百姓之中的传统。它承载着我们的文化,浸润着我们的生命,安顿着我们的灵魂,更凝聚着中华民族的情感、理念、思想、价值。尽管跨越了几千年的时空,有所传承与发展,节日依然可以满足中华儿女心中共同的精神追求。它依然可以凭借其特定的文化内涵与情感记忆,塑造并点燃中华民族的文化认同。

所以,文化常在,民族不老。